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资产管理计划)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份变动性质为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 5%以上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 5%以下。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长虹美菱”)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号),财通基金计划自 2018 年 10 月 13 日起六个月内,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2,675,86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同时,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号)。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财通基金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19 年 1 月 14 日-2019 年 2 月 12 日期间,财通基金旗下该等资产管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长虹美菱股份 2,600,729 股,减持总金额 8,115,894.30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本次权益变动后,财通基金(代表旗下资产管理计划)持有长虹美菱 52,229,844 股,占长虹美菱总股本的 4.999995%。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 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财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代表 旗下资产 管理计划)	竞价交易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2月12日	3.12	2,600,729	0.25%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2月12日	0	0	0
	合计	-	3.12	2,600,729	0.25%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代表旗下资 产管理计划)	合计持有股份	54,830,573	5.25%	52,229,844	4.99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830,573	5.25%	52,229,844	4.9999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财通基金本次所减持的股份均来源于长虹美菱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 财通基金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

3. 财通基金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财通基金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4. 财通基金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 公司将继续关注财通基金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四日